

中共寿宁县审计局党组 关于巡察整改进展情况的通报

根据县委巡察工作的统一部署，2024年12月16日至2025年1月16日，县委第二巡察组对中共寿宁县审计局党组（审计委员会办公室）进行了巡察，并于2025年3月25日反馈了巡察意见。按照党务公开原则和巡察工作有关要求，现将巡察整改进展情况予以通报。

一、提高思想认识，加强组织领导

县审计局党组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巡视工作的重要论述，严格贯彻落实《中国共产党巡视工作条例》，坚持把巡察整改作为一项极其严肃的重大政治任务来抓，切实提高政治站位，强化政治担当，突出政治整改要求，以坚定的政治立场和扎实的工作作风，严格按照县委部署和巡察工作要求，扎实推进巡察整改工作。

（一）提高政治站位，加强组织领导。第一时间成立巡察整改工作专班，由党组书记、局长任组长，分管领导及各股室负责人为组员，下设办公室综合协调推进整改工作有序开展。召开局党组专题会议8次，深入研究部署整改工作，细化整改措施，明确整改责任，为完成整改任务提供了坚强组织保障。

（二）夯实整改任务，细化整改措施。局党组严格贯彻巡察整改要求，坚持问题导向，研究制定整改方案，全面梳理4个方面整改任务，针对反馈问题逐条对照、逐项研究，制定具

体整改措施，明确责任领导、责任股室和整改时限，确保整改任务分工到人、落实到位。

(三) 落实主体责任，扎实推进整改。局党组主要领导严格履行巡察整改第一责任人职责，亲自部署、亲自协调，多次主持召开局党组会议研究分析巡察反馈问题、扎实推进整改，并组织召开领导干部巡察整改专题民主生活会，严肃开展批评与自我批评，推动班子成员主动认领问题、压实整改责任，有效促进巡察反馈问题全面整改落实。

(四) 深化成果运用，建立长效机制。深入剖析问题根源，坚持举一反三、标本兼治，认真总结整改经验，重视成果转化运用，抓好建章立制，从源头上防止同类问题再次发生，切实以巡察整改成效推动审计工作高质量发展。

二、巡察反馈问题的整改情况

1. 推动政治巡察、审计及各类通报问题整改不够有力

(1) 关于“落实县委巡察反馈问题整改不到位”的问题

整改情况(已完成):一是2025年4月22日，召开党组会议学习《寿宁县审计局“三重一大”事项集体决策制度》。2025年7月1日，召开党组会议学习“三重一大”决策违规典型案例，强化领导干部纪律规矩意识和廉政风险防范能力。二是严格落实会议筹备工作，局办公室会前主动对接各业务股室征集拟研究议题，汇总梳理后制定党组会议方案，确保议题准备充分。三是严格执行“三重一大”决策制度，自2025年以来，累计召开局党组会议14次，对固定资产采购、股级干部任免等涉

及“三重一大”事项均按规定提交党组会议集体研究，确保决策过程民主科学、程序规范。**四是综合其他问题**，2025年7月22日，时任主要负责人在其调入单位局党组（扩大）会议上进行自我检讨。

（2）关于“审计反馈问题整改不彻底”的问题

整改情况（已完成）：一是组织财务人员全面核查账目情况。经核实，我局原尚存应收账款 25260 元，应付账款 1402.4 元。对存在应收应付情形的款项已进行账务对冲处理。二是加大催收力度，联系相关人员限期返还资金。2025 年 7 月 23 日正式发函催缴，于 2025 年 7 月 29 日收回欠款 15000 元，2025 年 8 月 1 日收回欠款 9351 元（含对冲部分），剩余应付账款 493.4 元于 2025 年 8 月 5 日全部支付。目前所有应收应付款项均已通过现金收回和账务对冲，完成整改。

（3）关于“对上级通报问题整改不到位”的问题

整改情况（已完成）：一是 2025 年 6 月 6 日，局党组成员学习《中共寿宁县委巡察工作领导小组关于十四届县委巡察发现的突出问题和共性问题的通报》（寿委巡〔2024〕12 号），并要求开展自查自纠。二是 2025 年 7 月 1 日，组织开展自查自纠，通过全面排查共梳理突出问题 3 个。针对问题制定整改措施 3 条，并于当月完成全部问题整改，形成自查自纠整改落实情况报告。三是已将金审三期安装费用列入 2025 年度预算，并完成询价工作。2025 年 7 月 29 日，经党组研究同意采购网络防火墙设备，现已签订采购合同。正在协调安排工程师上

门安装事宜。

2. 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审计工作的重要指示批示精神还有差距

(4) 关于“政治学习有短板”的问题

整改情况(已完成): 一是2025年3月以来，召开展局党组会议和全体干部职工会议11次，组织学习2020至2022年全国审计工作会议，省委、市委、县委重要会议以及各级审计委员会等重要会议精神，并结合工作实际提出贯彻意见。二是2025年4月30日，结合巡察整改要求，局办公室制定《审计局2025年巡察反馈意见整改学习计划表》，明确学习内容、学习形式和完成时限，防止缺学漏学。三是综合其他问题，2025年8月15日，对政治学习有短板问题的经办人予以批评教育。

(5) 关于“推进审计机关法治建设不到位”的问题

整改情况(已完成): 一是2025年1月26日，在寿宁县医院、县财政局经济责任审计进点会上，开展审计法规专题宣传。二是2025年3月13日，印发《2025年寿宁县审计局普法责任清单》(寿审综发〔2025〕6号)，2025年开展审计工作法规培训2次，组织全体干部职工学习《福建省审计厅关于印发〈审计机关法治建设具体措施和法治宣传教育实施方案〉的通知》(闽审审法〔2022〕20号)、《审计机关统计工作管理规定》等规章制度5次。三是2025年5月8日，制定《寿宁县审计局法治宣传教育实施方案》，明确工作目标、主要任务和工作要求等内容。四是2025年6月19日，深入共建村斜滩镇楼下村、挂钩村山田村，开展《中

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审计法》等法规宣传。
五是综合其他问题，2025年6月25日，对推进审计机关法治建设不到位问题的分管领导予以批评教育。

(6) 关于“深化拓展‘三争’行动有落差”的问题

整改情况（已完成）：一是2025年5月16日，召开局党组会审议并通过《寿宁县审计局关于实施“深学争优、敢为争先、实干争效”行动的工作方案》（寿审综发〔2025〕7号），方案围绕行动要求细化具体举措，明确工作要求。二是2025年5月23日，召开全体干部职工大会传达学习局制定的深化拓展“三争”行动工作方案，并强调工作要求。

(7) 关于“落实绩效管理工作有差距”的问题

整改情况（已完成）：一是2025年5月23日，全体干部职工大会学习《2024年度绩效管理关于一体化大融合行政执法平台推广运用成效指标和规范性文件备案审查指标的考评办法》《寿宁县机关效能建设领导小组关于印发寿宁县2024年度绩效管理工作方案的通知》精神，按照绩效管理工作要求开展日常工作。二是2024年，我县对原“深化改革”“改革创新成效”年度考评进行调减，已取消“行政行为合法率”考核指标，新增规范性文件备案审查和一体化大融合行政执法平台推广运用2项考核内容，我局在新增的2项考核指标中均位列全县第一名，“政务公开”工作获全县第三名，在2024年度县直单位绩效考评中获第二系列优秀等次。三是综合其他问题，2025年8月15日，对落实绩效管理工作有差距问题的经办人予以批评教育。

(8) 关于“业务学习不主动”的问题

整改情况(已完成): 一是2024年12月30日，党组理论学习中心组专题学习习近平总书记关于法治思想的重要讲话精神及审计署办公厅印发的审计工作相关法规；2025年5月30日，全体干部职工大会学习《政府财务报告审计办法（试行）》《审计机关审计听证规定》，以及新修订的《审计机关项目计划管理办法》《审计机关统计工作管理规定》和新制定的《审计机关防范和惩治审计统计造假弄虚作假责任规定》等规定，并结合工作实际提出贯彻意见。二是2025年4月30日，局办公室制定2025年度业务学习计划，并按时序召开会议学习。三是2025年4月以来，累计召开全体干部职工大会学习审计工作相关规章制度及业务规定8次，召开局党组理论学习中心组专题学习审计工作相关法规内容1次。

(9) 关于“联席会议作用发挥不充分”的问题

整改情况(已完成): 一是2025年4月25日，县委审计委员会办公室召集联席会成员单位召开县经济责任审计工作联席会议，集中传达学习习近平总书记对审计工作的重要指示批示精神、2025年全国审计工作会议及《党政主要领导干部和国有企事业单位主要领导人员经济责任审计规定》(中办发〔2019〕45号)《寿宁县经济责任审计工作联席会议议事规则》等重要内容，研究审议通过《寿宁县2025年经济责任审计项目计划(送审稿)》并纳入2025年审计项目计划实施方案，于2025年5月16日印发《寿宁县2025年审计项目计划实施方案》(寿委审办〔2025〕2号)。

二是发挥县经济责任审计工作联席会议机制作用，按照《寿宁县经济责任审计工作联席会议议事规则》要求，坚持每年至少召开1次联席会推进落实。

（10）关于“审计计划执行不到位”的问题

整改情况(已完成):一是严格执行年度审计项目计划。2024年全年计划实施审计项目18个，实际完成审计项目并出具审计报告18个，计划完成率达100%。二是2025年4月以来，在局政务公开栏上每月公开各审计项目工作进度，督促各审计组加快项目进度。三是2025年4月18日，全体干部职工大会部署2025年度审计项目工作，强调项目计划原则上不予调整，因特殊原因确需调整的，各审计组需在2025年11月底前向局党组提出项目调整申请。四是2025年5月16日，印发《寿宁县2025年审计项目计划实施方案》(寿委审办〔2025〕2号)，明确各项目出具审计报告（征求意见稿）时限。2025年计划实施审计项目19个，截至2025年7月30日，各项目均按要求完成阶段性工作，其中：已完成现场审计10个，正在开展现场审计4个，总体完成率达52.6%。五是综合其他问题，2025年6月26日，对审计计划执行不到位问题的经办人予以批评教育。

（11）关于“审计项目计划调整未按程序报批”的问题

整改情况(已完成):一是2025年7月2日，全局干部职工大会学习《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审计准则》，强调审计项目计划调整程序。二是2025年，审计项目计划均按序时推进，如遇到上级临时交办审计任务将按程序报县委审计委员会审批。三是综

合其他问题，2025年8月15日，对审计项目计划调整未按程序报批问题的经办人予以批评教育。

(12) 关于“审计项目归档工作薄弱”的问题

整改情况（已完成）：一是2025年5月23日，全局干部职工大会学习《福建省审计厅档案管理规定》(闽审办〔2021〕20号)，对文件规定的档案整理及归档工作作出具体部署，要求严格贯彻落实。二是针对未及时归档的26个项目档案，已通知相关责任人对档案进行梳理装订，于2025年7月28日完成26个档案装订工作。三是2025年7月18日，对审计项目归档工作薄弱问题的当事人予以谈话提醒。

(13) 关于“审计发现问题线索能力有待提升”的问题

整改情况（已完成）：一是2025年4月30日，组织召开行政执法人员专题培训会，特邀法律顾问为全体干部授课，强调行政执法注意事项。二是2025年5月30日，印发《寿宁县审计局关于转发〈福建省审计厅审计线索移送事项管理办法〉的通知》(寿审综发〔2025〕8号)，于2025年7月2日组织全体干部职工学习该办法，各股室参照执行，严格依法履职。三是对审计发现问题线索中符合移送条件的做到应移尽移，2025年已向有关部门移送问题线索4条。

(14) 关于“督促落实审计整改不够有力”的问题

整改情况（已完成）：一是在2025年5月17日召开的十四届县委审计委员会第五次会议上，强调审计整改工作，要求各被审计单位压实整改责任，抓好审计发现问题整改落实。二是2025

年7月2日，全体干部职工大会学习《中华人民共和国审计法实施条例》，重点围绕审计整改工作要求进行深入解读和部署落实。**三是**建立审计整改工作台账，将往年未整改完成审计项目按主审、组员分解，由相关审计组通过电话通知、发出审计整改督促函等方式推进整改进度。巡察反馈以来，共发出审计整改督促函30份。**四是**2025年8月15日，对督促落实审计整改不够有力问题的当事人予以谈话提醒。

(15) 关于“落实意识形态工作制度不规范”的问题

整改情况（已完成）：一是2025年以来，对2名新录用干部、2名转正定级干部考核时，严格落实意识形态工作责任制，把意识形态纳入干部考核评价内容。二是2025年4月22日，局党组会议传达学习县委宣传部关于意识形态领域通报文件精神，同时通报我局意识形态领域典型问题。三是认真完成我局2024年度意识形态工作责任制问题整改，2025年5月7日形成整改汇报材料上报县委宣传部。四是重新撰写2022年度支部书记抓基层党建工作述职报告，将意识形态工作责任制落实情况列入报告中，同时举一反三，于2025年6月27日自查2023、2024年度的党建工作述职报告，述职报告中均有体现意识形态工作责任制内容。今后将严格规范材料内容，确保同类问题不再发生。五是日常工作中，对于汇报意识形态、党建等各类材料，党务工作者、分管领导和主要负责人认真做好内容把关，确保材料准确、表述规范严谨。

(16) 关于“执行理论学习要求不严格”的问题

整改情况（已完成）：一是2025年6月6日，局党组会议学习《中国共产党党委（党组）理论学习中心组学习规则》，重点强调学习要求、研讨规范和考核标准等内容，进一步增强领导干部的政治意识和学习纪律意识。二是2025年4月7日，制定《寿宁县审计局党组理论学习中心组2025年专题学习重点内容安排》（寿审党组〔2025〕9号），共确定学习专题13个。截至2025年7月31日，已组织开展党组理论学习中心组学习会8次，每次学习均安排2名以上党组成员作重点发言，局党组书记结合工作实际提出贯彻意见。三是综合其他问题，2025年6月26日，对执行理论学习要求不严格问题的经办人予以批评教育。

（17）关于“开展宣讲工作不扎实”的问题

整改情况（已完成）：结合县委关于“争优争先争效·新思想我来讲”主题宣讲等活动要求，局“理论宣讲轻骑兵”队员积极开展理论宣讲活动。2025年6月19日，局党支部组织全体党员深入共建村斜滩镇楼下村、挂钩村山田村，开展“严守八项规定精神弘扬清风正气”主题党日活动，局党员领导干部围绕党的二十届三中全会精神等内容为主题，开展专题宣讲活动。截至2025年7月31日，局领导干部已深入基层开展宣讲活动6人次。

3. 聚焦落实管党治党政治责任还不够有力

（18）关于“政治生态分析会质量不高”的问题

整改情况（已完成）：一是2025年7月1日，局党组重点围绕选人用人、干部管理、廉政风险防控等关键领域，全面查摆存

在问题并深入剖析原因，形成《寿宁县审计局2025年上半年政治生态分析研判报告》。二是2025年7月1日，局党组召开2025年上半年政治生态分析研判会，分析研判当前政治生态状况，并就进一步加强政治生态建设工作作出部署。三是综合其他问题，2025年8月13日，主要负责人在局党组会上进行自我检讨。

（19）关于“岗位廉政风险排查不够全面”的问题

整改情况（已完成）：一是结合各股室职能定位和工作实际，修订《寿宁县审计局岗位廉政风险防控责任清单》，系统梳理各岗位廉政风险点，合理评定风险等级，制定差异化防控措施，并于2025年7月1日局党组会议审议通过。二是2025年7月21日，我局对办公室、财金股等8个股室开展岗位廉政风险专项排查工作。经排查，暂未发现突出的廉政风险问题。

（20）关于“操办婚丧喜庆事宜执行情况监督不到位”的问题

整改情况（已完成）：一是2025年4月以来，全体干部职工大会学习《寿宁县关于重申党员干部和公职人员带头践行婚丧喜庆新风尚的通知》（寿委宣联〔2025〕8号）等操办婚丧喜庆相关规定2次，并组织全体干部职工签订《移风易俗承诺书》。二是2025年以来，2名干部均按要求报备操办婚丧喜庆事宜，规范填写《寿宁县党政机关工作人员操办喜庆事宜申报表》。三是2025年7月28日，对操办婚丧喜庆事宜执行情况监督不到位问题的当事人以谈话提醒。

（21）关于“干部管理不严格”的问题

整改情况（已完成）：一是2025年6月27日，全局干部职工大会学习《审计署办公厅关于印发审计署审计现场管理办法的通知》。二是2025年7月1日，局党组会议审议通过《寿宁县审计局审计现场考勤管理制度》（寿审综发〔2025〕9号），于2025年7月2日全局干部职工大会学习，强调审计组外出考勤纪律，并做好现场考勤记录。三是2025年4月以来，我局持续强化审计现场管理，项目分管领导采取不定期抽查方式，先后对审计人员考勤情况进行监督检查4次。经查，审计人员均严格遵守工作纪律，未发现离岗、迟到早退等情况。四是2025年6月25日、6月27日，分别对干部管理不严格问题的当事人予以谈话提醒。

（22）关于“发票报销审核把关不严”的问题

整改情况（已完成）：一是2025年6月24日，组织局分管领导和财务相关人员认真学习《福建省行政事业单位财务报销审批手续的若干规定》《宁德市财政局关于印发〈宁德市行政事业单位财务报销审批手续的若干规定〉的通知》等相关规定。二是2025年以来，我局所有报销票据均实行经办人初审、财务人员复核、局主要领导审批的审核机制，经审批后由出纳人员付款。三是2025年6月23日-24日，组织财务人员对2025年以来所有报销发票开展专项自查。经核查，暂未发现跨年度报账等违规现象。四是综合其他问题，2025年6月25日，对发票报销审核把关不严问题的经办人予以批评教育。

（23）关于“差旅费管理办法执行不到位”的问题

整改情况（已完成）：一是2025年7月1日，全体干部职工大

会学习《寿宁县财政局关于印发〈寿宁县县直机关差旅费管理办法〉的通知》(寿财行〔2015〕1号)、《关于印发〈寿宁县直机关差旅费管理办法有关问题的解答〉的通知》(寿财行〔2019〕10号)，要求全体干部严格按照规定报销差旅费。二是2025年7月1日，组织开展财务凭证专项自查，重点对2025年以来的差旅费、伙食费等报销凭证进行全面复核。经核查，暂未发现超标准报销等违规情况。

(24) 关于“绩效奖金发放不严”的问题

整改情况(已完成)：一是2025年6月24日，召开中央八项规定精神专题学习暨巡察整改专题学习会，集中学习《寿宁县公务员年度考核奖发放办法》等内容。二是2025年7月1日，多领绩效奖金当事人已退回2023年度绩效考核奖金650元至审计局账户。

(25) 关于“应缴财政款长期未上缴”的问题

整改情况(已完成)：一是2025年7月1日，审计局应缴财政款10097.25元已上缴县财政局。二是2025年6月，我局对财政款项目开展专项自查。经全面梳理和逐项核对，所有财政款项均已按规定及时上缴，未发现存在应缴未缴款项情况。今后将及时上缴应缴财政款，避免再次出现长期挂账的现象。

(26) 关于“超标准配置固定资产”的问题

整改情况(已完成)：一是2025年5月6日，召开中央八项规定精神专题学习暨巡察整改专题学习会，集中学习《寿宁县财政局关于转发〈福建省财政厅转发财政部关于印发政府采购品

目分类目录的通知》的通知》《寿宁县财政局关于转发〈宁德市财政局关于调整市级行政事业单位通用办公设备和办公家具购置费预算标准的通知〉的通知》等内容。二是2025年7月1日，已将达使用年限且无法继续使用的17台电脑、1台显示器，严格按照《寿宁县行政事业单位国有资产处置和出租管理办法》相关规定，完成资产报废处置手续。三是合理调配超标准配置的投影仪，现安装于新办公区大会议室使用，今后严格规范固定资产购置管理，确保符合相关配置标准。

（27）关于“工会经费收支管理不规范”的问题

整改情况（已完成）：一是2025年6月30日，组织局工会委员会委员及相关财务人员，专题学习《福建省总工会关于印发〈福建省基层工会经费收支管理实施办法〉的通知》（闽工〔2018〕158号）、《〈福建省基层工会经费收支管理实施办法〉有关问题的解答》（闽工〔2022〕18号）等工会经费收支管理相关文件，进一步强化经费使用规范意识。今后将严格执行工会经费管理制度，确保经费使用管理规范有序。二是2025年7月1日，收回15人2022年未足额缴纳工会会员费416元，以及18人2021年工会户外拓展活动超标准部分费用7848元。三是综合其他问题，2025年6月20日，对工会经费收支管理不规范问题的分管领导予以批评教育。

4. 领导班子自身建设与基层党建工作还存在薄弱环节

（28）关于“执行‘一把手’末位发言不到位”的问题

整改情况（已完成）：一是2025年4月8日，局党组会议学习

《关于新形势下党内政治生活的若干准则》，并结合工作实际提出贯彻意见。二是强化制度执行，做好局党组会前准备，提前下发会议材料并组织充分酝酿。2025年以来共召开局党组会议14次，均落实班子成员逐一表态和“一把手”末位发言制度。三是工作人员如实做好会议记录，详细体现局党组成员发言顺序，确保议事决策过程全程留痕、规范可溯。

（29）关于“执行干部推荐回避制度不到位”的问题

整改情况（已完成）：一是2025年4月22日，局党组会议学习《寿宁县审计局“三重一大”事项集体决策制度》，强化领导班子成员程序意识。二是严格执行回避制度。局党组会议在2025年3月28日研究“股级干部”议题以及2025年5月15日研究“利用业余时间授课”议题时，均按规定落实相关人员回避要求，并在会议记录中体现回避执行情况。

（30）关于“主动接受监督意识不强”的问题

整改情况（已完成）：一是2025年4月8日，局党组会议学习《中国共产党党内监督条例》，并提出贯彻意见。二是增强主动接受监督的政治自觉，严格执行“三重一大”事项集体决策制度，落实事前报备制度。2025年以来召开局党组会议14次，均提前向负责综合监督驻财政局纪检监察组组长报备并邀请列席监督。截至2025年8月27日，驻财政局纪检监察组组长实际列席12次，因公请假未列席2次。

（31）关于“发展党员程序把关不严”的问题

整改情况（已完成）：一是2025年3月28日党员集中学习会、

2025年4月8日局党组会议学习《中国共产党发展党员工作细则》，增强规范党员发展工作的程序意识，提升制度执行力。二是2025年3月24日，局党支部召开支委会专题研究，决定对2名党员重新征求党员群众意见。2025年3月25日，局党支部组织召开党员群众征求意见座谈会，征求意见结果于2025年4月8日局党组会议审议通过。2025年4月9日报县直机关工委审批，2025年7月25日收到县直机关工委关于同意认定两位同志党员身份的批复。

（32）关于“派出审计组未成立临时党组织”的问题

整改情况（已完成）：一是2025年6月27日，全体干部职工大会学习《中国共产党支部工作条例（试行）》和《审计署审计现场管理办法》，重点强调派出审计组成员临时党组织要求，切实增强全体党员干部对审计外派期间加强党对审计组工作的领导建设重要性认识。二是将成立临时党组织纳入年度党建工作要点中，明确要求今后派出审计组中党员人数达到3人及以上的，均须成立临时党支部。2025年7月28日，局支部委员会研究同意成立审计组临时党支部1个，经2025年7月29日局党组会议审议通过后报县直机关工委审批。2025年8月6日收到《中共寿宁县委县直机关工作委员会关于同意成立寿宁县审计局驻福建省寿宁职业技术学校经济责任审计组临时党支部的批复》（寿委工〔2025〕74号）。

（33）关于“民主生活会开展不扎实”的问题

整改情况（已完成）：一是2名班子成员已重新完善个人对

照检查材料，按要求重新查摆“落实意识形态工作责任制”“反对形式主义、官僚主义”等方面的问题，并在巡察整改专题民主生活会上作自我检讨。二是2025年7月1日，召开党组会议学习习近平总书记关于意识形态工作的重要论述以及《党委（党组）意识形态工作责任制实施办法》，明确要求将意识形态工作责任制落实情况作为党建工作考核、全面从严治党主体责任检查等重要内容。三是严格材料审核把关，对党建工作、意识形态工作等相关材料，均经局分管领导初审、主要领导终审。四是2025年6月27日，对民主生活会开展不扎实问题的当事人予以谈话提醒。

三、巡察反馈问题的处理情况

针对巡察反馈的问题，审计局党组高度重视，严肃追责问责，对16名相关责任人员作出处理，涉及科级干部5人，其他人员11人。其中，批评教育8人，谈话提醒6人，自我检讨2人。

四、下一步努力方向

虽然巡察整改工作取得了阶段性成效，但对照县委巡察工作要求和广大干部群众期盼仍有差距。下一步，局党组将严格贯彻县委要求，以更严标准持续深化整改成果运用，推动整改成效制度化长效化，切实以巡察整改实效促进审计工作高质量发展。

（一）强化理论武装，筑牢思想根基。严格落实“第一议题”制度，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和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审计工作的重要指示批示精神，持续推动党的

二十大精神走深走实。通过党组理论学习中心组带头学、党支部集中深入学、党员干部自主学等形式，深刻领悟“两个确立”的决定性意义，不断增强“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做到“两个维护”，为推进寿宁县审计事业高质量发展筑牢政治根基和理论支撑。

（二）强化整改落实，确保常态长效。局党组坚决扛起巡察整改政治责任，紧盯问题不放，将巡察整改工作作为一项长期工作，扎实做好巡察“后半篇文章”。建立长效机制，对需长期坚持的整改事项适时开展“回头看”，推动整改工作走深走实；对已完成整改事项加强跟踪问效，防止类似问题再次发生，切实巩固提升整改成果。

（三）深化标本兼治，筑牢制度防线。坚持“当下改”与“长久立”相结合，认真总结经验教训，做到举一反三。把落实巡察整改与落实全面从严治党主体责任紧密结合，与作风建设、党风廉政建设协同推进，通过健全完善制度体系、优化审计业务流程、强化干部队伍建设等举措，切实把整改成果转化成为改进作风、提升效能的强大动力，为审计事业高质量发展提供坚实保障。

欢迎广大干部群众对巡察整改进展情况进行监督。如有意见建议，请及时向我们反映。联系方式：电话：0593-2176766，通信地址：寿宁县鳌阳镇胜利街128号，电子邮箱：xcm71779@sina.com

中共寿宁县审计局党组

2025年9月4日